

深圳市卓越绩效管理促进会

关于发布 2020 年第一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2019年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印发的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、《深圳市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具体要求，为加快推进深圳标准认证联盟团体标准发挥科学利用资源的作用，聚焦新产业、新业态和新模式，促进团体标准化工作健康有序发展，根据《深圳市卓越绩效管理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经研究，决定下达《针织服装》、《便携式LED投影仪（微型LED投影仪）》、《办公椅》、《软体家具-沙发》、《计算机用液晶显示器》、《智能门锁》六项团体标准项目立项通知。请相关编辑组抓紧落实和实施项目，在标准起草中加强与有关方面的协调，广泛听取意见，保证标准质量和水平，按时完成团体标准制定任务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保证标准质量。标准结构和格式符合 GB/T 1.1-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》的规定和要求。

二、广泛征求意见。标准制修订过程中将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广泛征求各行业各方意见，并对反馈意见进行处理协调。

三、严格工作程序。标准起草过程中完成的送审稿、报批

稿等报深圳标准认证联盟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审核。

欢迎与上述六项团体标准有关的行业协会、高校、科研机构、相关企业等单位或个人加入起草制定工作，请有意参与标准起草制定工作的单位或个人于**2020年2月20日前**将《**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书**》（见附件）回复至深圳标准认证联盟秘书处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 王梦桢

联系电话： 0755-83320245 13147067936

电子邮箱： 969026719@qq.com

联系地址：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道8号金民大厦19楼1902

深圳市卓越绩效管理促进会

深圳标准认证联盟秘书处

2020年1月14日

附件:

深圳市卓越绩效管理促进会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书

标准名称						
申请单位						
人员一	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	联系电话		手机		邮箱	
	职务		职称		最高学历	
	相关技术工作情况					
人员二						
单位意见:						
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	
卓促会秘书处意见:						
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	

说明:

- 1、无特殊情况参编单位推荐人员应保持一致，不轻易更换；
- 2、每家参编单位可最多推荐 3 位专家；
- 3、申请表格需一式两份。